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 北京市工业促进局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市人事局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加强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意见的通知

京工促发〔2008〕13号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北京传统工艺美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北京传统工艺美术产业的发展，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北京市工业促进局、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人事局、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共同制定了《加强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现予以正式印发。

附件：加强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实施意见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
北京市工业促进局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市人事局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加强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落实《北京市传统工艺美术保护办法》和《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加快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技艺精湛、素质优良、传承永续的高级人才队伍，促进北京传统工艺美术产业的发展和技艺传承，现就加强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明确目标，高度重视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在首都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一）充分认识高级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北京传统工艺美术在近千年的历史积淀中，逐渐形成了门类齐全、品种多样、技艺精湛、文化内涵丰富，具有独特宫廷艺术风格和鲜明地方特色的产业，成为民族文化精髓的组成部分。随着产业发展，一批手工技艺创作人员已成长为高级专业人才，在业界享有较高声誉，不仅是传统技艺开发、传承的重要力量，而且为传承民族文化、艺术，繁荣首都经济做出了突出贡献。

在建设“新北京、新奥运”形势下，凝聚着设计理念、作者智慧，具有文化创意内涵的工艺美术产业，已成为人文奥运和首都经济社会发展中不可或缺的重要载体。人们日益增

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求，更突显了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专业人才培养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以手工业为主的传统工艺美术产业，在经济转型期一度因体制改革滞后，造成人才机制不活；技艺人才年龄结构老化，后继乏人；人才分布不合理，产业吸引力弱；培养渠道断流，人才输送断档等问题。这些产业发展的掣肘问题如果不能有效解决，将直接影响传统工艺美术的保护和传承。人才旺则产业兴，加快建设一支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确保传统工艺美术技艺永续发展，已是当前的紧迫任务，更是行业各级组织的重要职责。

（二）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目标。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制度建设为基础，加大人才评价和激励，形成人才培养、保护、管理、发展、创新的制度环境，发展壮大高级人才队伍。

制度建设目标：要充分利用首都的资源优势，结合工艺美术行业特点，加快改革步伐，建立健全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培养体系，充分利用社会、企业的办学力量，实现职业教育、学历教育相结合的社会化培养制度；构建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后备队伍，制定培养计划，通过定期培训、大师带徒、职称评定等手段构建工艺美术人才梯队；积极推进工艺美术大师经纪人商业运作模式和高档工艺美术作品拍卖等试点工作，推进工艺美术高级人才的技艺、智力资源参与市场化运作。

结构调整目标：“十一五”时期，北京市传统工艺美术人才队伍的总量要大幅度增长，结构进一步优化，素质明显提

高，实现传统工艺美术高、中、初三级人才梯队配置。其中高级人才所占从业人员比例要达到 5% 以上，专业人才占从业人员比例要达到 50% 以上。

以“燕京八绝”（玉器、景泰蓝、牙雕、雕漆、金漆镶嵌、花丝镶嵌、官毯、官绣）为主的宫廷艺术类高级人才数量要占全行业高级人才比例的 50% 以上；民间艺术类（风筝、泥塑、面人、鼻烟壶、脸谱等）的高级人才数量要占全行业高级人才比例的 20% 以上；其他管理、创意设计及市场营销等高级人才数量要占全行业高级人才比例的 30% 左右。

阶段建设目标：在 2008 年，继续深入贯彻保护发展政策，建立人才库，完成北京工艺美术产业基地建设规划，吸引、聚集国内外专业人才。

2009 年，完成人才学历和职业培训平台基地建设。

2010 年，建立系统的职业培训制度、传统工艺美术人才的经纪人制度、人才评价和激励制度等制度体系。

2015 年，建设数量充足、结构合理、比例科学、素质优良的传统工艺美术专业技能、技艺、经营管理及后备人才队伍，实现北京工艺美术高、中级及技工人才的梯次配备。

二、规范标准，建立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的考核评价机制

（三）高级人才内涵。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是指从事具有民族风格和地方特色的百年以上历史传承的工艺美术创作设计、技艺制作、营销管理及学术研究的人员。高级人才应当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爱岗敬业，有良好艺德。

有丰富的传统工艺美术创作经验和较高的艺术修养，技艺全面、精湛，艺术成就卓越，获得北京市一级工艺美术大师及以上称号或具有高级工艺美术师专业技术资格，以及独特、绝技的传承人。

多年从业传统工艺美术，有较强的营销和管理能力，在业界享有较高的声誉和带头作用。在传统工艺美术产业的发掘、保护、继承、创新、发展及人才培养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做出特殊贡献。

（四）人才考评类别。重点建立、完善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评审、考核三大类别。一是按照国务院《传统工艺美术保护条例》规定，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北京市工业促进局设立传统工艺美术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的工艺美术大师系列；二是由国家人事部门负责评定的工艺美术职称系列；三是由国家劳动保障部门负责技术工人的职业技能鉴定。

三、创新制度，完善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的保障措施

（五）扎实做好基础工作。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管理技术，建立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工作和生活基本情况数据库及信息网站。每年对高级人才和后备人才进行调查分析、更新信息，研究培养、定向使用，实现对人才的分层、分类动态管理和服务。同时要建立市场和信息平台，有效利用网站等现代管理和营销渠道，为高级人才技术开发、集体创作、工艺改进、成果转让、拜师等交流活动提供发展和创新的环境。

（六）建立后备人才培养机制。按照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 1：3 的比例建立后备人才队伍，有针对性地解决行业专业人才年龄结构老化，后继乏人问题。各区县、企业要将从事工艺美术行业，年龄 45 岁以下，已获得三级北京工艺大师称号、初级工艺美术专业技术资格、从事管理或销售工作以及职高毕业后从师学艺 5 年以上的人员，列入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后备培养名单。

鼓励相关部门和企业结合产业市场、技术发展趋势以及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要求，研究开发制定职业标准、职业培训教材和评价标准，制定后备人才需求预测、培养规划、定期深造和表彰激励等办法，保证后备人才健康发展，综合素质全面提升。

积极开展传统工艺美术技能竞赛活动。行业组织、企业要有计划地组织、参与技能大赛。通过竞赛发现人才、锻炼人才，并将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者和能工巧匠纳入后备名单，在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的同时，作为优先使用和专业技术资格晋升的考评依据。

（七）搭建人才教育、培训平台。发挥首都专业院校等资源优势，重点搭建产、学、研相结合的人才培养三大教育平台，不断扩展培养渠道，提高人才教育质量。

建立以开设相关专业高等院校为主体的教育基地。以清华大学美术学院和北京工业大学艺术设计学院为重点，建设中国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教育基地。积极探索学科新方向，建立传统工艺美术学历教育的途径和方法，同时办好现有高

级人才的非学历进修班，有针对性地提高技能型、经营管理型、学者型高端人才综合艺术修养水平。通过高等继续教育，造就顶尖级国际工艺美术人才。

规范以行业组织为主体的培训基地。支持行业协会、职业学校等组织开展专业培训，特别是对产业保护、传承、发展的急需人才，要采取多种方式吸引人才，定向强化培训，不断为行业输送专业人才。

职业培训基地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紧密结合传统工艺美术岗位技能要求，确定和调整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设置。培训基地要在定点的基础上，依法、依规建立校企合作培训制度、职业资格认证制度等规范的培训体系。

建设以企业为主体的实训基地。根据传统工艺美术行业特点，从事产品一线创作是高级人才成长的必经环节。为加快培养高级特色人才，鼓励和支持产业聚集区所在区县、企业，充分整合资源，建设“跨行业、高水平，专业化、开放式”的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为传统工艺美术行业人员开展技能实训、技能鉴定、师资培养、技能竞赛、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等提供服务。实训基地要重点培养一批懂理论、能创新、会绝活、技术高超的行业领军人才。政府对承担传统工艺美术实训任务的大师和企业予以经费补贴。

健全完善后备人才培训机制。要通过学历和非学历教育等多种方式，拓宽后备人才培养渠道，使名师带徒的口传心授与学术体系教育培训有机结合。同时逐步建立制度化的院校专业系学生3个月以上的实地实习、工艺制作培训等校企

合作培养人才新模式，造就一批批致力于传统工艺美术保护和发展的的高素质人才。

（八）搭建高级人才发展平台。首先建设产业聚集平台，以北京“名坊”、“名园”和产业基地建设为核心，促进重点行业、品类高端人才聚集。按照多种形式、多方协助、互惠互利、共同受益的思路，吸引国内外知名企业聚集，逐步实现规模效益和影响力，为高级人才提供发展空间。

搭建商贸平台。要通过商贸平台建设，吸引多元主体参与，建立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新型商业模式；通过收购、代销、拍卖、政府采购、国外展销等方式把大师作品推向文化、收藏等消费市场。在商贸平台建设的同时引进、培养高水平的营销、管理人才，增强开拓市场能力。

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引导具有一定实力的高技能人才开办企业或设立大师工作室，打造具有文化内涵和技艺传承的北京工艺美术创意产业。着力推进产业创新平台和环境建设，促进产品和产业文化软实力的提升；充分开发高级人才的智力资源，提高人才综合竞争力，形成一批优秀的设计创新团队。

建立交流平台。政府相关部门、行业协会、院校、产业聚集地及企业，要采取多种形式组织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在学术、技艺等领域开展交流活动。要积极创造条件，有计划地开展中外技术合作、文化交流和高级人才出国进修等，为高级人才提供交流的平台。

（九）加大高级人才的保护和激励。逐步将传统技艺列

入非物质文化遗产加以保护。运用各种现代记录手段，对大师“口传心授”的传统技艺进行抢救、搜集、挖掘、整理，并汇编成系列教科书和收藏丛书，宣传大师，传承技艺。

结合工艺美术产业发展的文化传承和手工艺特点，从有效发挥市场配置人力资源的作用出发，探索吸引、激励人才的新机制。在具备条件的不同所有制企业试点工艺美术大师经纪人公司、大师以技艺入股及高级人才实行期权激励等制度改革运作模式。

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大政府、企业、社会多渠道对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的投入。市财政每年在传统工艺美术保护发展资金中安排一定比例的资金，支持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资金重点用于人才库管理、教育培训基地建设、大师带徒津贴、教材编制、人才交流活动、职业技能竞赛、表彰奖励等。

（十）营造高级人才辈出的环境。重点完善传统工艺美术人才评价体系，逐步建立“统一标准、自主申报、社会考核、企业聘任”的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考评体制。

从 2008 年开始，在全行业推行《北京传统工艺美术证标》使用，加大对高技能人才和传统技艺的保护力度，提高大师作品的附加值，进一步规范、繁荣高端工艺美术品市场。

积极为人才成长创造机会和条件，以重点技艺传承、产品研发、贸易服务平台建设为依托，鼓励名师带徒。对参与科技攻关和技术创新，并做出突出贡献的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可以从成果转化所得收益中，通过奖金等多种形式给

予相应奖励。

加强文化、产品的宣传、展示，提升大师品牌在社会及公众中的认知度和影响力。借助首都各种新闻媒体的优势，开展系列宣传展示和市场推广活动，进一步激发人才的责任感、职业荣誉感和社会认同感。

鼓励高级人才的创作热情和带徒积极性，从政策、就业、生活保障等多方面为人才发展营造宽松的环境；在资金上支持拔尖人才参与奥运、企业重大活动、新产品开发、工艺创新等，拓展其发挥专业技能的空间。

传统工艺美术作为北京文化创意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财政专项资金将重点支持工艺美术创意产业基地、人才培养基地和设计研发基地建设。

（十一）建立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的组织推进体系。由市工业促进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教委、市财政局、市人事局、市劳动保障局以及行业协会等相关单位参加，定期召开北京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建设工作协调会议，研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市工业促进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落实、协调高级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责任制。主要负责定期召开协调会议，研究、完善相关政策和制度；建设工艺美术创意产业基地，促进产业平台和大师工作室建设；落实项目资金，跟踪、审核项目进展；定期组织高级人才考评；开展培训、交流和展示活动。

市工艺美术行业协会负责建立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库、后备人才库和专业人员档案，每年负责人才信息的管理

和更新，及时发布人才信息；协助高校等相关组织做好职业标准制定、教材开发和人才培训工作；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健全人才评价、激励等机制；试行北京传统工艺美术证标，保护传统工艺美术技艺和大师作品的知识产权；组织多种形式的人才宣传和产品推广活动。

各区县传统工艺美术产业主管部门要熟悉本地区产业和人才发展状况，制定适应产业提升的人才保护、发展的政策和措施。所属区域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工作室等项目，获得市级财政资助的，区级财政应给予一定比例的配套支持资金。同时要积极组织并支持企业开展技工及高级人才培养。在政治待遇上，适当考虑增加传统工美行业高级人才在各级人大和政协委员中的推荐名额，以增强其政治荣誉感，扩大行业影响力。

北京工美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协助政府相关部门和行业中介组织建立北京工艺美术网站；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设计研发中心和大师作品展示中心，吸引、培养高端人才；以资产为纽带，探索、建立大师技术入股及经纪人公司等人才激励新机制；以工美大厦为重点，建设中国工艺美术“名店”，营销、拍卖大师作品，搭建商贸平台。

各成员单位要分工合作，指导、推进传统工艺美术高级人才队伍建设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